

# 泉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关于 2025 年度 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今年来，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我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按照泉州市法治建设“一规划两方案”以及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 2025 年工作要点等要求，坚持以法治思维谋划工作，以法治阵地建设为抓手，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部署推动退役军人事务各项工作，助力法治泉州各项建设。

## 一、强化组织领导，确保法治工作整体推进

一年来，我局主要负责人切实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将法治建设工作与重大决策部署结合起来，严格将工作情况列入年终述职内容，推动把政治素养和依法履职情况纳入考核评价干部的重要内容。充分发挥党组在法治建设的领导作用，有 8 项法治建设工作纳入常规工作，1 项纳入重点工作，与退役军人事务其他重点工作同部署、同推进、同督促。主要负责人对法治建设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要环节亲自协调、重要任务亲自督办，通过邀请法律专家顾问召开专题协调等方式，依法解决问题、化解积案矛盾，推动年度法治建设任务按时完成。

## 二、强化理论指引，确保政策水平稳步提高

一年来，我局严格落实学法制度，把习近平法治思想、退役军人事务相关法规政策学习纳入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和党支部“三会一课”必修内容，有计划统筹推进。延续往年

标准，落实“每月一学”制度，今年共组织政策法规学习 12 次，组织集中专题法律讲座 3 次，庭审观摩 2 次，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局机关先后组织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对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作出重要指示等专题学习活动，学习《退役军人安置条例》等法规条例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等党内法规，还就与法治政府建设相关的公平竞争审查、规范性文件审查有关规定组织学习，不断提升机关干部依法施策能力。各县（市、区）退役军人事务部门结合实际，以机关干部职工、乡镇分管领导、服务站负责人为对象有计划、分层次组织专题培训。

### **三、强化基础建设，确保法治力量不断增强**

**一是加强法制审核力量。**我局落实重大决策法制审核制度，局机关政策法规科承担法治工作，配备 3 名干部（含公职律师 1 人）承担法制审核等工作，占单位执法人员数 25%，高于 5% 的标准要求，为工作提供法制保障。**二是落实法律顾问制度。**按照《泉州市政府法律顾问工作规定》要求，2025 年我局做好法律顾问采购和年度考评工作，外聘律师 4 人担任局法律顾问，在开展信访工作、矛盾化解、签订协议、制定文件等工作时，邀请律师顾问把关，一年来审查、修改局对外签署合同、招投标文件等 23 份。**三是深化政务公开建设。**一年来，我局紧紧围绕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中心工作，聚焦社会公众关切，保质保量做好政务公开各项工作，截至目前，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34 条，其中包括财务类信息 20 条、人事任免类 1 条、民生类 3 条、法治建设类 2 条。

### **四、强化重点任务，确保刚性举措有效落实**

**一是深化“放管服”改革。**积极开展“退役军人服务‘一件事’”改革各项工作，通过强化业务培训和部门协作，确保改革落地生根。2025年，全市系统办件总数为2141件，各县（市、区）套餐办件占比均为100%，在全省地市位居前列。《把“一件事”当“自己事”办出成效》等典型经验先后在2025年2月、3月的《“高效办成一件事”专刊》和2025年《福建退役军人工作简报》刊载。3月21日，我市在全省退役军人信息化和统计工作培训班省厅作典型发言。

**二是做好行政规范性文件监督管理。**我局开展行政规范性文件“后评估”、2025年度规范性文件例行清理和明确文件有效期等工作，制定了局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和管理制度，强化行政规范性文件的监督与管理。

**三是加强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组织梳理并出台《泉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涉企行政检查事项清单》，落实动态管理制度，在全市系统全覆盖学习《泉州市涉企行政检查工作指引》，市局对使用频次较高的行政检查文书调整完善，形成范本供各地实践中使用。

**四是做好退役军人法律援助工作。**加强市县两级退役军人服务中心与同级法律援助工作中心的沟通协作，推动退役军人法律援助工作提质增效。2020年至今，全市办理退役军人法律援助案件103件，挽回损失282.38万元，切实维护广大退役军人合法权益。

## **五、强化机制建设，确保治理能力持续提升**

**一是探索矛盾纠纷预防调处化解体系。**2025年，我局巩固协作成果，持续与市中级人民法院探索崇军拥军司法服务工作，全市2500多个退役军人服务站负责人与派出法庭负责人、驻片法官建立联系，确保工作无缝衔接，为退役军人多元化解纠纷提

供“家门口”“菜单式”服务。2025年，市级崇军拥军司法服务中心提供司法服务21项43人次。2025年9月，退役军人事务部曹俊副部长来闽调研时，对我市“兵事兵来调、法事法来办”崇军拥军司法服务中心工作予以高度认可。二是全方位开展普法宣传教育工作。我局依托微信公众号发布政策解读、“八一”等重要时间节点楼宇“灯光秀”等群众喜闻乐见的解读方式，提高普法工作针对性和普及度；依托泉州市革命烈士陵园普法阵地，创新开展“举牌微拍”普法宣传活动，效果良好。一年来，市局开展法律“八进”活动16场次，联合市中级人民法院等开展“蒲公英+退役军人”主题普法志愿服务11次，普及2000余人。指导全市系统开展民法典、国家安全教育日等主题普法宣传3场，全市系统开展形式新颖、富有感召力的普法“八进”活动100余场次，发放资料3.5万余份，普及（含网络）6万人次。

一年来，我局在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方面虽然取得了一些成效，但对照上级要求，仍存在差距与不足，主要是市县两级退役军人事务系统在法治宣传力度不够，政策宣传时存在“大水漫灌”现象，在内容上存在笼统片面现象，无法抓重点要点宣传，在方式上沿用分发宣传手册、播放宣传标语等老方法，缺少群众喜闻乐见的解读方式，运用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为退役军人解读政策“干货”的频率仍然不够，普法活动吸引力不强，还未形成全社会知晓的良好氛围。

2026年，我局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落实法治建设各项工作，为推动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法治保障。一是加

**强法治学习。**有计划、多渠道地开展法治主题教育，认真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退役军人保障法》等重点法规政策，将其纳入干部教育培训计划、普法责任清单和普法计划，注重理论联系实际，通过集中研讨、专题讲座等方式，加大法律法规专题培训力度，适时组织跟班学习、业务交流，培养干部队伍法治思维和素养。

**二是加强普法宣传。**积极运用全市退役军人事务系统微信矩阵等新媒体，及时精准为退役军人和社会公众解读政策；持续探索开展“蒲公英+退役军人”主题普法志愿服务，积极开展形式多样的普法“八进”活动，营造尊法守法、崇军拥军的良好法治氛围；用好用活服务保障体系普法阵地，切实将工作触角延伸到基层村（社区）退役军人服务站，为退役军人提供精准法律政策咨询。

**三是强化部门协作。**加强与市司法局等部门沟通协作，做好退役军人群体法律援助工作，不断探索部门合力共为的新举措、新机制；打牢铸实崇军拥军司法服务品牌，落实预防化解涉军矛盾纠纷强化涉军协作备忘录，与市中院等联动协作，持续推动全市各级崇军拥军司法服务中心建设，为军人军属、退役军人提供优质司法服务。

泉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年12月25日

